岳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4年度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表格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5、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1、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单位预算公开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指导全县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

2.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文化、文物、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3.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岳阳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在编人数21人，退休7人，内设4个股室:综合办公室、执法一中队、执法二中队、财务室。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年本单位收入预算274.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73.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1.18万元。本单位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安排的支出，所以公开的附件16-18（政府性基金预算）、1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均为空。收入较去年减少2.44万元，主要是因为人员异动调出一人及上年结转资金的减少。

**（二）支出预算**

2024年本单位支出预算274.47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27.8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5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4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52万元，（按类级功能科目列出支出预算明细，数据来源**见表6**）。支出较去年减少2.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2.44万元，项目支出与去年持平（数据来源**见表7、16、19、20**，将其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相加）。其中基本支出较上年减少主要是因人员异动调出一人，项目支出无变动。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74.47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27.89万元，占83.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57万元，占7.49**%，卫生健康支出11.49万元，占比4.19%，住房保障支出14.52万元，占比5.29%……（数据来源见表7，按类级功能科目说明每大类功能科目下的**金额和比例）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22.47万元（数据来源**见表5**），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95.91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26.56万元

（二）项目支出：2024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2万元（数据来源**见表5**），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文化旅游市场专项工作经费与扫黄打非工作经费支出。其中：文化市场监管36万元，旅游执法10万元，扫黄打非2万元，文化市场综合执法4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所以公开的附件16-18（政府性基金预算）为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56万元（数据来源**见表14**），比上一年增加2.9万元，增加12.2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交通补贴与人员异动的差额。

**（二）“三公”经费预算**

本单位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6万元（数据来源**见表15**），其中，公务接待费0.6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上一年减少0.4万元，降低4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4年会议费预算0万元（数据来源**见表14会议费+培训费**），拟召开0次会议，人数0人；培训费预算0.7万元，拟开展4次培训，人数120人，内容为文化市场执法业务培训；计划每个季度进行一次执法业务培训。

**（四）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6万元，其中工程类0万元，货物类6万元，服务类20万元。（没有政府采购预算的也需要说明“2024年度本单位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上一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2024年拟报废处置公务用车0辆，拟新增配置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2024年拟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4年度本单位未计划处置或新增车辆、设备等。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4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274.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2.47万元，项目支出52万元，详见文尾附表中单位预算公开表格的表22-23。

五、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表格

附件：岳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预算公开表格